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炳灶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8 名，亲自出席董事 7 名，刘玉龙先生授权杨庆华先生出席，其中何东挺先生、叶龙勤先生、虞希清先生、童水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年产 3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建设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同意通过沃森制造（泰国）有限公司投资“年产3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建设项目”，利用其在泰国罗勇泰中工业园的土地，建设厂房及配置辅助设施、添置先进生产设备，完善制造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建成海外生产基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投资年产 3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建设项目的公告》。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情况，审议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累计折合不超过 1 亿美元的额度内，以保值为目的，开展衍生品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结构性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和结构性掉期等业务，以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同时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同类型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均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8 日